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 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续聘了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职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中职信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一、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机构名称：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2020 年 6 月 28 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001 室（自编 01-04、06 单元）
5. 首席合伙人：聂铁良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职信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三）诚信记录

中职信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四）聘任年审会计师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中职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要求，中职信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鉴证报告或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职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

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公司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结论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中职信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近一年的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有足够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公告。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